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5月11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六医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三年。详情请参见2018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1年1月25日，六医公司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以下简称“重庆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借款期限三年。公司为六医公司本次借款与重庆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六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有效期内。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 2、债务人：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
- 3、保证人：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及复利、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 6、保证期间：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含债权方宣布贷款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包含本次担保事项，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 2.93%，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六医公司的担保。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